

作家的童年

4



童年文库

作家的童年

4



新蕾出版社

新

254050

0000066206

《童年文库》
作家的童年④

新蕾出版社编辑、出版

朝阳六六七厂印刷

天津市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6 印张5.625 插页9 字数115,000

1981年9月第1版 1982年3月第2次印刷

印数：32,001—72,000

统一书号：R 10213·50 定价：0.62元

编者的话

我国是一个有悠久的古老文化的国家，每个时代都出现过许多著名的文学家，给我国历史增添了绚丽的光彩。新中国成立后，更涌现出大批优秀的作家、诗人，他们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文化事业中，作出了很大贡献；粉碎“四人帮”以后，作家们更是欢欣鼓舞地迎接文艺的春天。老作家焕发了艺术青春，新作家崭露头角，争相为祖国四个现代化奋勇挥笔。作家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是向少年儿童进行共产主义教育，传播知识，启迪智慧，陶冶性情，培养高尚情操的良师和好向导。少年儿童渴望了解作家走过的道路。无论是新作家、老作家，都曾有过不同的家庭生活，接触过各种各样的社会环境，经历了不尽相同的历史时期。每个作家的生活起点，都深深地印着作家自己的脚印：有叛逆旧社会的脚印，有寻求理想的脚印，有茹苦含辛或勤奋学习的脚印；有欢乐，有悲哀，有幸福，有梦幻……这些重重叠叠的脚印所踏出来的道路，也是作家追求光明与理想所走过的道路，它将会激励少年儿童热爱生活、热爱新社会、热爱共产党，努力学习、奋发图强，立志为实现“四化”而献身。为此，我们编辑出版了这套《作家的童年》丛书。

这套丛书主要编选反映我国现代作家的童年和少年时期生活的小说。每篇文章主要依靠作家本人撰写，一般用第一人称，如作家本人不能执笔，由他人撰写、整理者，也可用第三人称。为适合少年儿童阅读，尽量做到文字通俗浅显。

丛书力求贯彻双百方针，文章的体裁包括故事、回忆录、报告文学、散文等，但要求史实准确可靠；内容应着重于记述作家童年或少年时代有意义的生活，或只写其中生动的片断；篇幅根据内容需要，可长可短，长文（五万字以上）可出专集，短文则出合集。

这套丛书的每篇文章前，都附有作家的照片、手迹、简历和主要著作，以使小读者们见人、见字，了解作家的历史和著作，读起他们的文章来更加亲切。

本集是《作家的童年》第四集，编选了沈从文、孙犁等七位作家撰写的童年文章。

在编辑过程中，我们得到了中国文联、作协和各省市自治区文联、作协分会的鼓励和支持；许多作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热情的帮助和关怀，在这里，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水平所限，在编辑工作中不免有缺点和错误，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新蕾出版社编辑部

一九八〇年三月

挖砂場紀五

敢立連有的好班。

征服自然行心堅。

挖砂場中爭勝快。

心熱不怕天氣寒。

本底和砂才搬安。

工作長遠大開邊。

奮鬥踏平天地闊。

背黃淮至十里達。

連長還並可參長。

文停詩筆抓思想。

同車改造為學習。

真理永遠點心上。

步踏壯志努力。

黃忠碧威振袖攘。

滿江穿石在堅持。

從事革命自難絕。

與事物確爭言。

壯志宏圖非空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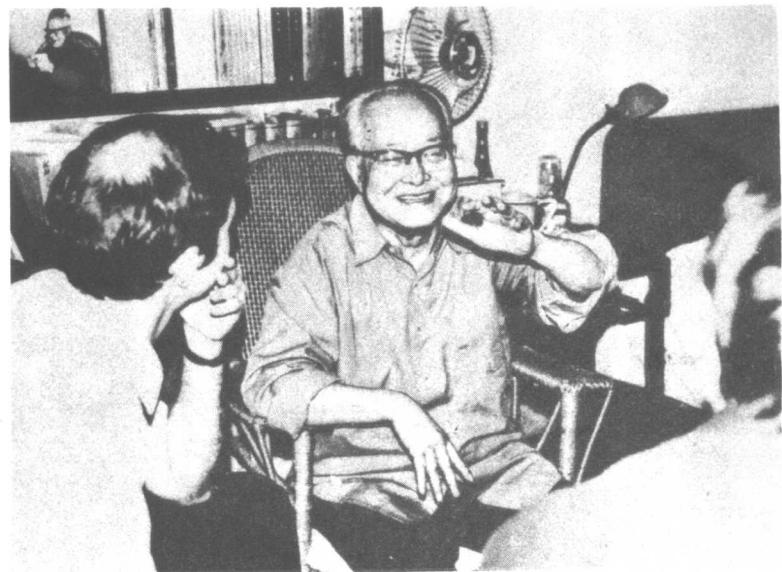
試看天上紅巨星。

七化人民同拍掌。

蔣全在咸寧時畫像

沈从文

一九四〇年夏月上美在咸寧



↑ 摄于一九八〇年八月。

↓ 摄于一九二二年二月。



沈从文

目 录

我读一本小书同时又读一本大书 沈从文 (4)

稚龄琐记 孙犁 (41)

流浪在韩江之滨 碧野 (59)

坎坷的白银时代 陈大远 (73)

风 雪

——童年生活回忆片断 峻青 (99)

当我还是小孩子的时候 吉学沛 (131)

童年的梦 梁上泉 (154)

沈从文的简历和主要著作

沈从文，原名沈岳焕，到北京后改名“从文”。曾用笔名小兵、懋琳，炯之、休芸芸、甲辰、上官碧、璇若等。一九〇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生于湖南凤凰县（今属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一个中医家庭。家中兄弟姐妹九人，他排行第四。一九一八年从家乡小学毕业后，随本乡土著部队在沅水流域各县生活，参加杂牌军队预备兵的训练，后正式参加军队，曾任上士司书，也曾作过屠宰收税员。在川、湘、鄂、黔四省边区的部队的艰辛生活，使他养成了默想与体会人生好坏贤愚的习惯，开始怀疑过去，憧憬未来。一九二二年，因受“五四”余波的影响来到北京。本想升学读书，但没有成功，于是学习写作。一九二四年起，开始在北京《晨报》副刊、《现代评论》、《小说月报》、《新月杂志》上面发表作品，并与胡也频编辑《京报》副刊和《民众文艺》周刊，一九二五年一度在香山慈幼院图书馆工作。北伐战争后，于一九二八年到上海继续写作，与胡也频、丁玲先后编辑《红黑》杂志，在《新月》、《现代》、《文学》、《小说月报》上经常发表作品。一九二九年在吴淞中国公学教授写作。一九三〇年夏，在武汉大学国文系任讲师。一九三一年在青岛大学任教。一九三四年在北京编《大公

报》副刊《文艺》，次年编天津《大公报》文艺副刊，同时与杨振声、朱自清等共同编辑中学国文教科书。抗日战争爆发后，随同清华、北大、南开部分教师南下，到云南，在昆明西南联大教习作。抗战胜利后，在北京大学任教授，并编《大公报》、《益世报》、《平明日报》等文学副刊。解放后，他先在中国历史博物馆工作，研究出土文物和中国丝绸，又在故宫博物院等单位兼职，研究工艺美术图案和物质文化史，并在报刊上发表文章。一九七八年到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任研究员，继续中国古代服饰及其他专题的研究工作。沈从文是一位多产作家，已发表、出版的文学作品有七十余种。他的文学著作主要有：《鸭子》（一九二六年，北新书局）、《旅店及其他》（一九二六年，上海中华书局）、《蜜柑》（一九二七年，新月书店）、《好管闲事的人》（一九二八年，新月书店）、《老实人》（一九二八年，现代书局）、《雨后及其他》（一九二八年，上海春潮社）、《篁君日记》（一九二八年，北平文化学社）、《入伍后》（一九二八年，北新书局）、《阿丽思中国游记》（一九二八年，新月书店）、《呆官日记》（一九二九年，上海远东出版社）、《十四夜谈》（一九二九年，上海光华书局）、《凤子》（一九三〇年，杭州苍山书店）、《沈从文甲集》（一九三〇年，上海神州国光社）、《石子船》（一九三〇年，上海中华书局）、《一个天才的通信》（一九三〇年，光华书店）、《沈从文子集》（一九三一年，新月书店）、《游目集》（一九三一年，上海大东书局）、《一个女剧员的生活》（一九三一年，大东书局）、《虎雏》（一九三二年，上海新中国书局）、《都市一归人》（一九三二年，上海新中国书局）、《记胡也频》（一九三二年，光华书店）、

《月下小景》（一九三三年，现代书局）、《一个母亲》（一九三三年，上海合成长书局）、《记丁玲》（一九三四年，良友图书公司）、《如蕤集》（一九三四年，上海生活书店）、《月下小景》（一九三六年，上海复兴书局）、《新与旧》（一九三六年，良友图书公司）、《从文小说习作选》（一九三六年，良友图书公司）、《湘行散记》（一九三六年，开明书店）《边城》（一九三六年，开明书店）、《八骏图》（一九三七年，文化生活出版社）、《废邮存底》（与肖乾合著；一九三七年，文化生活出版社）、《一个妇人的日记》（一九三八年，上海晨光书局）、《记丁玲》（续集；一九三九年，良友图书公司）、《湘西》（一九四〇年，商务印书馆）、《烛虚》（一九四〇年，文化生活出版社），《昆明冬景》（一九四一年，平明书店）、《云南秀云集》（一九四三年，重庆国民图书出版社）、《黑凤集》（一九四三年，开明书店）、《春灯集》（一九四五年，开明书店）、《主妇集》（一九四三年，商务印书馆），解放后于一九五七年出版了《沈从文短篇小说选集》（人民文学出版社）。关于历史文物的研究论文，已发表的有四十余篇，已集印约一半，较注重实物资料的比证分析，多有较新的见解，如《中国锦缎加金问题》、《谈染缬》、《明锦题记》、《画的艺术》等书。主要著作有：《中国丝绸图案》（一九五七年，中国古典艺术出版社）、《唐宋铜镜》（一九五八年，中国古典艺术出版社）、《龙凤艺术》（一九六〇年，作家出版社）等。

我读一本小书 同时又读一本大书

沈从文

一

一个好事人，若从一百年前某种较旧一点的地图上去寻找，当可在黔北、川东、湘西一处极偏僻的角隅上，发现了一个名为“镇筸”的小点。那里同别的小点一样，事实上应当有一个城市，在那城市中，安顿下三五千人口。围绕着这边疆僻地的孤城，约有四千到五千左右的碉堡，五百以上的营汛^①，碉堡各用大石块堆成，位置在山顶头，随了山岭脉络蜿蜒各处走去；营汛各位置在驿路上，布置得极有秩序。这些东西在一百七十年前，是按照一种精密的计划，各保持相当距离，在周围数百里内，平均分配下来，解决了退守一隅常作“蠭动”的边苗“叛变”的。两世纪来清朝的暴政，以及因这暴政而引起的反抗，血染赤了每一条官路同每一个碉堡。到如今，一切完了，碉堡多数业已毁掉了，营汛多数成为民房了，人民已大半同化了，落日黄昏时节，站到那个巍然独在万山环绕的孤城高

① 营汛：即营房

处，眺望那些远近残毁的碉堡，还可依稀想见当时角鼓火炬传警告急的光景。

小城东南四十里接近大河，一道河流肥沃了平行的两岸，多米，多橘柚。西北二十里后，即已渐入高原，近抵苗乡，万山重叠，大小重叠的山中，大杉树以长年深绿逼人的颜色，蔓延各处。一道小河从高山绝涧中流出，汇集了万山细流，沿了两岸有杉树林的河沟奔驰而过，农民各就河边编缚竹子作成水车，引河中流水，灌溉高处的山田。河水长年清澈，其中多鳜鱼，鲫鱼，鲤鱼，大的比人脚板还大。

这地方又名凤凰厅，到民国后便改成了县治，名凤凰县。

我就生长在这样一个小城里，将近十五岁时方离开。出门两年半回过那小城一次以后，直到现在为止，那城门我还不再进去过。但那地方我是熟悉的。现在还有许多人生活在那个城市里，我却常常生活在那个小城过去给我的印象里。

清朝咸丰同治年间，是中国近代史极可注意之一页，曾国藩、左宗堂等所领带的湘军部队中，草军有个相当的位置。统率草军转战各处的是一群青年将校，原多卖草为生，最著名的为田兴恕。当时同伴数人，年在二十左右，同时得到清朝提督衔的共有四位，其中有一沈洪富，便是我的祖父。这青年军官二十二岁左右时，便曾作过一度云南昭通镇守使。同治二年又作过贵州总督，到后因创伤回到家中，只二十七八岁便在家中死掉了。这青年军官死去时，所留下的一份光荣与一份产业，使他后嗣在本地方占了一个优越的地位。祖父本无子息，祖母为住乡下的叔祖父沈洪芳娶了个青年苗族姑娘生了两个儿子，把老二过房作儿子。照当地习惯，和苗人所生儿女无社会地位，不能参预文武科举，因此这个苗女人被远远嫁去，乡下虽

埋了个坟，却是假的。我照血统说，有一部分应属于苗族。我四五岁时，还曾回到黄罗寨乡下去那个坟前磕过头，到一九二二年离开湘西时，在沅陵才从父亲口中明白这件事情。

就由于存在本地军人口中那一份光荣，引起了后人对军人家世的骄傲，我的父亲生下两岁以后过房进到城里时，祖母所期望的事，是家中再来一个将军。家中所期望的并不曾失望，自体魄与气度两方面说来，我爸爸生来就不缺少一个将军的风仪。硕大，结实，豪放，爽直，一个将军所必需的种种本色，爸爸无不兼备。爸爸十岁左右时，家中就为他请了个武术教师同老塾师，学习作将军所不可少的技术与学识。但爸爸还不曾成名以前，我的祖母却死去了。那兼管军事辰沅永靖兵备和镇筸镇守使，皆驻节在此地。地方居民不过五六千，驻防各处的常规兵士却有七千。

当庚子年大沽失守，镇守大沽的罗提督自尽殉职时，我的爸爸正在那里作他身边一员副官。那次战争据说毁去了我家中产业的一大半。由于爸爸的爱好，家中一点较值钱的宝货常放在他身边，这一来便完全失掉了。战事既已不可收拾，北京失陷后，爸爸回到了家乡。第三年祖母死去。祖母死时我刚活到这世界上四个月。

我的兄弟姊妹共九个，我排行第四，除去幼年殇去的姊妹，现在生存的还有五个，计兄弟姊妹各一，我应当在第三。

我的母亲姓黄，年纪极小时就随同我一个舅父在军营中生活，所见事情很多，所读的书也似乎较爸爸读的稍多。舅父是个有新头脑的人物，本县最早的照相馆和最早的邮局，都是在我家中办的。我等兄弟姊妹的初步教育，便全是这个瘦小、机警、富于胆气与常识的母亲担负的。我的教育得于母亲的不

少，她告我认字，告我认识药名，告我思考和决断——做男子处大事极不可少的思考以后的决断。我的气度得于父亲影响的较少，得于母亲的却较多。

二

我能正确记忆到我小时的一切，大约在两岁左右。我从小到四岁左右，始终健全肥壮如一只小豚。四岁时母亲一面告给我认方字，外祖母一面便给我糖吃，到认完六百生字时，腹中生了蛔虫，弄得黄瘦异常，只得经常用草药蒸鸡肝当饭。那时节我即已跟随了两个姐姐，到一个女先生处上学。那人既是我亲戚，我年龄又那么小，过那边去念书，坐在书桌边读书的时节较少，坐在她膝上玩的时间或者较多。

到六岁时，我的弟弟方两岁，两人同时出了疹子。时正六月，日夜总在吓人高热中受苦。又不能躺下睡觉，一躺下就咳嗽发喘。又不要人抱，抱时全身难受。我还记得我同我那弟弟两人当时皆用竹簟卷好，同春卷一样，竖立在屋中阴凉处，家中人当时业已为我们预备了两具小小棺木，搁在廊下。十分幸运，两人到后居然全好了。我的弟弟病后家中特别为他请了一个结实高大的苗妇人照料，照料得法，他便壮大异常。我因此一病，却完全改了样子，从此不再与肥胖为缘了。

六岁时我已单独上了私塾。如一般风气，凡是老塾师在私塾中给予小孩子各种虐待，我照样也得到了一份。但初上学时，我因为在家中业已认字不少，记忆力从小又似乎特别好，故比较其余小孩，可谓十分幸运。第二年后换了一个私塾，在这私塾中我跟从了几个较大的学生学会了顽劣孩子抵抗顽固塾师的方法，逃避那些书本枯燥文句去同一切自然相亲近。这一

年的生活，形成了我一生性格与感情的基础。我间或逃学，且一再说谎，掩饰我逃学应受的处罚。我的爸爸因这件事十分愤怒，有一次竟说若再逃学说谎，便当砍去我一个手指。我仍然不为这一严厉警诫所恐吓，机会一来时总不把逃学的机会轻轻放过。当我学会了用自己眼睛看世界一切，到一切生活中去生活时，学校对于我便已毫无兴味可言了。

我爸爸平时本极爱我，我曾经有一时还作过我那一家的中心人物。稍稍害点病时，一家人便光着眼睛不睡眠，在床边服侍我，当我要谁抱时谁就伸出手来。家中那时经济情形还好，我在物质方面所享受到的，比起一般亲戚小孩似乎好得多。我的爸爸既一面只作将军的好梦，一面对于我却怀了更大的希望。他仿佛早就看出我不是个军人，不希望我作将军，却告给我祖父的许多勇敢光荣的故事，以及他庚子年间所得的一份经验。他因为欢喜京戏，只想我学戏，作谭鑫培。他认为我不拘作什么事，总之应比作个将军高些。第一个赞美我明慧的就是我的爸爸。可是当他发现了我成天从塾中逃出到太阳底下同一群小流氓游荡，任何方法都不能拘束这颗小小的心，且不能禁止我狡猾的说谎时，我的行为实在伤了这个军人的心。同时那小我四岁的弟弟，因为看护他的苗妇人照料十分得法，身体养育得强壮异常，年龄虽小，便显得气派宏大，凝静结实，且极自尊自爱，故家中人对我感到失望时，对他便异常关切起来。这小孩子到后来也并不辜负家中人的期望，二十二岁时便作了步兵上校。至于我那个爸爸，却在蒙古、东北、西藏各处军队中混过，民国二十年时还只是一个上校军医(后改中医院长)，把将军希望留在弟弟身上，在家乡从一种极轻微的疾病中便瞑目了。

我有了外面的自由，对于家中的爱护反觉处处受了牵制，因此家中人疏忽了我的生活时，反而似乎使我方便了一些。领导我逃出学塾，尽我到日光下去认识这大千世界微妙的光，希奇的色，以及万汇百物的动静，这人是我一个张姓表哥。他开始带我到他家中橘柚园中去玩，到城外山上去玩，到各种野孩子堆里去玩，到水边去玩。他教我说谎，用一种谎话对付家中，又用另一种谎话对付学塾，引诱我跟他各处跑去。即或不逃学，学塾为了担心学童下河洗澡，每到中午散学时，照例必在每人左手心中用朱笔写一大字，我们尚依然能够一手高举，把身体泡到河水中玩个半天，这方法也亏那表哥想得出来。我感情流动而不凝固，一派清波给予我的影响实在不小。我幼小时较美丽的生活，大部分都与水不能分离。我的学校可以说是在水边的。我认识美，学会思索，水对我有极大的关系。我最初与水接近，便是那荒唐表哥领带的。

离开私塾转入新式小学时，我学的总是学校以外的。到我出外自食其力时，我又不曾在职务上学好过什么。二十岁后我“不安于当前事务，却倾心于现世光色，对于一切成例与观念皆十分怀疑，却常常为人生远景而凝眸”，这份性格的形成，便应当溯源于小时在私塾中的逃学习惯。

来去学校我得拿一个书篮。逃学时还把书篮挂到手肘上，这就未免太蠢了一点。凡这么办的可以说是不聪明的孩子。许多这种小孩子，因为逃学到各处去，人家一见就认得出，上年纪一点的人见到时就会说：逃学的人，你赶快跑回家挨打去，不要在这里玩。若无书篮可不必受这种教训。因此我们就想出了一个方法，把书篮寄存到一个土地庙里去，那地方无一个人看管，但谁也用不着担心他的书篮。小孩对于土地神全不缺少

必需的敬畏，都信托这木偶，把书篮好好的藏到神座龛子里去，常常同时有五个或八个，到时却各人把各人的拿走，谁也不会乱动旁人的东西。我把书篮放到那地方去，次数是不能记亿了的，照我想来，搁的最多的必定是我。

逃学失败被家中学校任何一方面发觉时，两方面总得各挨一顿打。在学校得自己把板凳搬到孔夫子牌位前，伏在上面受笞。处罚过后还要对孔夫子牌位作一揖，表示忏悔。有时又常常罚跪至一根香时间。我一面被处罚跪在房中的一隅，一面便记着各种事情，想象恰如生了一对翅膀，凭经验飞到各样动人事物上去。按照天气寒暖，想到河中的鳜鱼被钓起离水以后拨刺的情形，想到天上飞满风筝的情形，想到空山中歌呼的黄鹂，想到树木上累累的果实。由于最容易神往到种种屋外东西上去，反而常把处罚的痛苦忘掉，处罚的时间忘掉，直到被唤起以后为止，我就从不曾在被处罚中感觉过小小冤屈。那不是冤屈。我应感谢那种处罚，使我无法同自然接近时，给我一个练习想象的机会。后来在写作时对于野外景物的描写，显得特别生动活泼，和这份习惯大有关系。

家中对这件事自然照例不大明白情形，以为只是教师方面太宽的过失，因此又为我换一个教师。我当然不能在这些变动上有什么异议。现在说来，我倒又得感谢我的家中，因为先前那个学校比较近些，虽常常绕道上学，终不是个办法，且因绕道过远，把时间耽误太久时，无可托词。现在的学校可真很远很远了，不必包绕偏街，我便应当经过许多有趣味的地方了。从我家中到那个新的学塾里去时，路上我可看到针铺门前永远必有一个老人戴了极大的眼镜，低下头来在那里磨针。又可看到一个伞铺，大门敞开，作伞时十几个学徒一起工作，尽人欣